

西安市阎良区人民政府文件

阎政发〔2025〕2号

西安市阎良区人民政府 关于王卫华等任职的通知

区政府各工作部门、直属事企业单位，各街道办事处：
经2025年1月23日区政府常务会议研究，决定：
王卫华任区人民政府行政执法协调监督局局长；
薛霞霞任区数据信息服务中心主任（副处级）（试用期一年）；
陶西卫任富阎新区产业发展促进中心副主任（试用期一年）。

西安市阎良区人民政府

2025年2月11日

抄送：区委办，区纪委，区委组织部，区人武部，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，区政协办公室，区法院，区检察院。

西安市阎良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5年2月11日印发